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月18日在规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2月18日17:00止（以本公告列明的公证机关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纸质表决票的时间为准或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纸面方式表决时间在2025年2月18日17:00以后的为无效表决，短信方式表决时间在2025年2月13日（不含当日）以后的为无效表决）

3、会议计票日：2025年2月19日

4、纸质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人：刘亚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28F

投票咨询电话：400-888-5558，0755-83183388

请在信封背面注明：“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5、短信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短信投票形式的表决票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回复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短信平台。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1月22日，即该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投票方式

（一）纸质投票

1、本次会议纸质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址（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有效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包括有效的身份证、护照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部分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或代理人，下同）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之“（三）授权方式”的“1、纸面方式授权”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本公告规定的短信方式授权基金管理人投票的，接受有效委托的基金管理人应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2月18日17:00以前（以本次大会公告规定的纸质表决票收件人收到纸质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人：刘亚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28F

投票咨询电话：400-888-5558，0755-83183388

请在信封背面注明：“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基金管理人将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投票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征集投票短信的要求回复短信表明表决意见，回复时间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2月13日（含当日）以前（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通。

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投票。因电信运营商原因或通讯故障等不可抗力或非基金管理人人为因素，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无法获取短信进行投票或逾期接收到短信致使短信投票失效的，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请投资者采用纸质方式进行投票。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出具表决意见。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代其出具表决意见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面和短信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方式授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址（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非纸面方式授权的，授权形式及程序应符合本公告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非纸面方式授权仅限授权给基金管理人。

1、纸面方式授权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纸面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短信方式授权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将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授权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征集授权短信的要求回复短信表明授权意见。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通。短信授权仅支持授权给基金管理人模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授权。因电信运营商原因或通讯故障等不可抗力或非基金管理人人为因素，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无法获取短信进行授权或逾期接收到短信致使短信授权失效的，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请投资者采用纸质方式进行授权。

短信授权的时间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2月13日（含当日）以前（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的短信接收时间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

3、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面方式授权和其他非纸面方式有效授权的，以有效的纸面授权为准。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一次有效纸面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2）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无有效纸面方式授权，但存在任意一种有效的其他非纸面方式授权的，以该种有效的其他非纸面方式的授权为准；

（3）如果同一基金份额以非纸面方式进行多次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有效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的，若有效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有效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4）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无效授权；

（5）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自身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自身有效表决票为准。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将在表决截止日的后2个工作日内，由基金管理人统计全部有效表决，在公证机关监督下形成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纸质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邮寄或传真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收到时间为准。通过其他非纸面方式表决的，表决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表决时间在相应表决方式对应的截止时间以后的，为无效表决。

（2）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面方式表决和其他非纸面方式有效表决的，以有效的纸面方式表决为准。

（3）纸质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纸质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如纸质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如纸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纸质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给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的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传真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传真接收到的时间为准；

（4）如果同一基金份额以非纸面方式进行多次表决的，以时间在最后的表决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本次会议召开的条件为：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本会议表决的票数要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本次议案按特别决议处理，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表决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八、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重新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7楼

联系人：卢润川

电话：0755-83024187

邮政编码：518046

4、见证律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层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联系人：陆奇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纸质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附件一：《关于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

附件二：《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

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了适应市场环境变化，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修改本基金《基金合同》终止条款，并对《基金合同》进行相应修改。

1、《基金合同》之“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由原表述“《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修改为：“《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为实施本次会议议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相关内容进行必要的修改，并对本基金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同时授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8日

附件二：

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等）：

基金账户号：

表决事项：《关于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签章栏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签字栏

单位公章：签字：

日期：日期：

说明：

1、请就表决内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否则表决票无效。

2、如纸质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如纸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4、本表决票可从相关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或　　单位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2月18日17:00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若在法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及编号：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章（受托人为自然人则签字/受托人为机构则盖公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等）：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同泰开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慧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慧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远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大健康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数字经济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优选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同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泰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新能源优选1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积极配置3个月持有期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

同泰泰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恒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tongtai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30-16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证2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智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景气驱动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低碳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均衡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汇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利30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瑞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优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益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添安增利九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2024年第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988　021-387845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4年4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名单如下：

1.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摩根士丹利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摩根士丹利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摩根士丹利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摩根士丹利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摩根士丹利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摩根士丹利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摩根士丹利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增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摩根士丹利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添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摩根士丹利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摩根士丹利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摩根士丹利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摩根士丹利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摩根士丹利ESG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摩根士丹利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摩根士丹利优悦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摩根士丹利丰裕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摩根士丹利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摩根士丹利民丰盈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摩根士丹利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摩根士丹利招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摩根士丹利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摩根士丹利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摩根士丹利安益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摩根士丹利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摩根士丹利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4年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morganstanley-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66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惠升和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照8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韵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医药健康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睿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优势企业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诚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赢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惠升惠远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顺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润39个月封闭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和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惠升中债7-10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rising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0-55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21日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第13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的有关规定，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纳睿雷达”（证券代码：688522）进行估值调整，自2025年1月20日起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均以估值方法调整后当日计算的基金资产份额净值为准。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按市场价 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9898

网址：www.fidelity.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

东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启航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祥龙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鑫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鑫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消费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东海鑫兴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2024年第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onghai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59-5531）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21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15只基金的2024年第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chinanature.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1、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天治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

5、天治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天治新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天治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天治转型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天治量化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天治天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天治鑫祥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98-4800、021-603748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

（1）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东方阿尔法招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东方阿尔法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东方阿尔法兴科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东方阿尔法瑞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fa66.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30-6677）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161628	融通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	016148	融通通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161612	融通深证成分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	018377	融通远见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7527	融通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17561	融通中证中诚信央企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	001852	融通中国风1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12732	融通通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	002869	融通通裕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000394	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11813	融通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14647	融通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161606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14	002788	融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15	012113	融通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1830	融通跨界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161610	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	002605	融通新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0727	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8382	融通产业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000142	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09891	融通产业趋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002415	融通通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